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重字第10601042351號
附件：重劃範圍圖1份



主旨：公告核定成立桃園市觀音區廣福(第五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。

依據：內政部105年12月7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51309606號令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起迄日期：自民國106年5月11日起，至民國106年6月11日止。
- 二、本重劃範圍：觀音區草漯段421-0地號等1002筆土地、樹林子段過溪子小段61-3地號等39筆土地、新坡段新坡小段3-1地號等162筆土地及塔腳段549-0地號等227筆土地共計1430筆(詳附圖)。
- 三、重劃會會址：桃園市觀音區二聖路140號。
- 四、重劃會理事長：許正隆。

市長鄭文燦